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资讯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以及《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身份证明文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大会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

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八、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8）。

十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现场要求，接受身份核对和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0月12日14点3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水库路21号中石化会议中心会议楼402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主持人：赵龙
- 5、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0月12日
至2020年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四) 主持人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关于选举赵龙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刘晓葵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马亮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李永林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何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江一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马少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洪金明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张海平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何晓曼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六）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九） 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0年9月17日届满，现公司董事会提名赵龙先生、刘晓葵先生、何伟先生、马亮先生、李永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采取累计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议案附件一。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1.01	关于选举赵龙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刘晓葵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马亮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李永林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何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0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0年9月17日届满，现公司董事会提名江一先生、马少平先生、洪金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采取累计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议案附件二。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2.01	关于选举江一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马少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洪金明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0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届满，现公司监事会提名张海平先生、何晓曼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议案附件三。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3.01	关于选举张海平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何晓曼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龙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北京慧聪国际资讯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经理、IT研究所所长、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院院长。2009年1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龙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良知正德企业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聚行知（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承合一（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4.10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晓葵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电子工业学校，专科学历。1986年1月至1991年4月任武汉市统计局主任科员，1991年4月至1998年12月任武汉亚信市场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12月至2005年7月任思玮市场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2年2月任益普索大中华区高级副总裁。2012年3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刘晓葵先生通过良知正德企业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2.83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何伟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奥林商学院，硕士学历。1995年5月至1999年4月任宝洁（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经理，1999年5月至2000年5月任尼尔森市场研究有限公司研究经理，2000年5月至2001年8月任广东现代国际市场研究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1年9月至2005年2月任思玮市场资讯有限公司研究副总监，2005年3月至2012年8月任丹思卡威执行董事。2012年9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何伟先生通过上海琢朴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25.19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永林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3月至2010年5月任清科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9月至2020年8月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8月加入北京洪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李永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马亮先生，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博士学历。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任江苏亿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2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信海千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6月至2011年8月任江苏南亿迪纳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10月加入公司，任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马亮先生通过良知正德企业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承合一（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4.97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一先生，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2008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北京运动空间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工作执行总裁，2012年3月至今任中联恒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擎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厦门擎云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5月至2019年6月任东莞市擎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马少平先生，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计算机系，博士学历。1984年10月至今在清华大学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洪金明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学位，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农行北京开发区支行营业部客户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农行北京开发区支行公司部客户经理，2013年8月至2014年8月任农行北京分行计划财会部产品经理，2014年9月至2018年5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战略规划部高级专员，2018年6月至今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副研究员。

洪金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附件三：**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海平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4月任迪特泰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研究员，2005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北京慧聪国际资讯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08年11月加入公司，现任监事、销售总监。

张海平先生通过聚行知（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5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何晓曼女士，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7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丹思卡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公司财务兼人事。2013年1月加入公司，现担任薪酬绩效主管。

何晓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何伟先生为堂兄妹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